

证券代码：603306
债券代码：113677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公告编号：2026-039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公司以前年度会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准则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解释的规定，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依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相应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会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